

長庚大學研發處實驗動物中心

B1 一般區之多功能區使用與管理辦法

113 年 12 月 9 日 IACUC 會議通過訂定

目的

制定長庚大學實驗動物中心 B1 一般區之多功能區(包含多功能實驗室、檢疫房)的使用管理辦法及申請程序等，以維護實驗操作人員之權益。

適用範圍

所有長庚大學實驗動物中心工作人員、動物實驗計畫主持人(PI)及實驗操作人員。

B1 一般區之多功能區使用資格

1. 操作人員須具備長庚大學實驗動物中心「實驗動物操作技術課程」測驗合格資格。
2. 操作人員須通過實驗動物中心 B1 一般區門禁教育訓練。
3. 所要執行的動物實驗計畫必須通過長庚大學動物實驗照護委員會審核，且仍在執行期限內。
4. 所要執行的實驗操作，必須有在實驗動物計畫內容中描述。
5. 必須要有動物正在 B1 一般區飼養當中，或近期會有動物輸入 B1 一般區。

B1 一般區之多功能區使用申請程序

1. 須於 **2 日前** 填寫線上「長庚大學實驗動物中心一般區之多功能區使用申請」，每次申請使用以 **3 個月** 為限；超過 3 個月，須重新申請，但如果同時間有多人提出申請且申請使用時間重疊，則以未進駐者依序優先使用。
2. 實驗動物中心受理並審查申請表內容後，以 e-mail 通知使用者申請結果。
3. 若有必要，本中心將另約時間進行面對面討論，以利動物實驗進行。
4. 申請通過者需自行至申請使用之多功能區填寫「長庚大學多功能實驗室、檢疫室 時間預約表單」(附件一)，避免使用時段重疊，影響實驗進行。

生物安全操作台(BSC)使用流程

1. 實驗操作人員先確認個人防護設備(帽套、口罩、拋棄式罩袍及手套)無破損後，再確實穿戴。
2. 使用前須於「生物安全操作台使用紀錄表」(附件二)簽名，並記錄是否運作正常。
3. 拉起生物安全操作台(BSC)門，若有警報聲響起，須檢查是否超過安全操作高度；若警報持續響起，應立即停止使用並通報維修。
4. 生物安全操作台(BSC)開始使用，須等待約 3 分鐘熱機，並於操作螢幕[please wait]訊

息消失後，方可使用。

5. 物品移入以及手臂移動時應盡量放慢，以免破壞氣柵減弱生物安全操作台(BSC)之保護作用。
6. 使用完畢須先以 Clidox-1:5:1 solution (base : water : activator)確實消毒，之後再以清水擦拭一遍，避免操作台面鏽蝕。
7. 確認關機正常且 UV 燈亮起後，於「生物安全操作台使用紀錄表」(附件二)記錄關機狀態。

廢棄物及屍體處理

1. 使用者須自行帶回感染性廢棄物(包含手套、拋棄式罩袍等)，並依照校方感染性廢棄物處理相關規定清運。動物中心僅協助處理一般垃圾及動物屍體。
2. 使用過之鼠籠不可分開籠具(需整組籠具狀態，含紅色警示卡牌)運送至動物中心後門推車上(回收區)，依照規定擺放。
3. 動物屍體先以油紙袋包裝妥當，再放入犧牲室冷凍櫃中保存，並填寫「屍體存放登記表」(附件三)。

其他注意事項

1. 表單須確實登記。
2. 如多位使用者預約多功能區時段重疊，則以先提出申請且取得核可者獲得使用權。
3. 多功能區使用完畢，需在申請期限內自行移出實驗用具、設備並環境清理乾淨。
4. 若有特殊需求，在填寫申請單前需事先告知動物中心並取得許可。

違反以上規則，違規一項記點 1 次，使用者個人一年內違規累計達 3 點，則停止使用動物房權利三個月；同一實驗室一年內違規累計達 6 點，則停止該實驗室使用動物房權利三個月，並提報動物實驗照護委員會(IACUC)處理。

附件一、長庚大學多功能實驗室、檢疫室 時間預約表單

長庚大學多功能實驗室、檢疫室 時間預約表單

房室：

2025 / 1 - 2

W7	W1	W2	W3	W4	W5	W6
12/29	12/30	12/31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3/1

附件二、生物安全操作台使用紀錄表

[illegible]

區域：一般區

Date:

[illegible]